

创文明城市 做文明市民

无主管楼院升级 居民乐享新生活

□记者 李霞

本报讯“过去一下雨就积水，如今路修好了，出来进去心里也敞亮！”11月14日，看着居民楼前新修的道路，卫东区东安路街道鸿翔社区原市五交化公司家属院居民任宗源开心地说。

原市五交化公司家属院属无主管楼院，仅有一栋60余户的居民楼，任宗源所说的“路”指的是居民楼下那条

长120余米、宽4米的通道。作为家属院居民出入的唯一通道，这条水泥路面坑洼不平，地下排污管道年久失修，一到雨季积水严重。

“瞧，这是去年夏天下大雨，路上的积水漫到各家地下室里。俺家地势低，积水没过了膝盖。”任宗源给记者看手机相册，他说，多年来，为防止积水漫入地下室，不少居民都在临近通道一侧的地下室门窗处砌了道矮墙。

紧邻原市五交化公司家属院的百合坊小区也属无主管楼院，同样仅有一栋居民楼。其中一楼系底商，二楼有个大平台。过去，平台与居民楼相连的半空中，楼体外墙及各单元楼道内，到处是扯得乱七八糟的网线及电线。近段时间，这些线缆被人理顺、捆扎后，有序地安装在一道贴墙设置的铁质线槽内。正在平台上散步的65岁居民黄留记深有感触地说：“这乱扯

的线一整，外墙一刷，顿时感觉空中干净、亮堂多了。”

“除以上两个楼院，辖区的另一处无主管楼院——原市糖烟酒家属院也一并进行了升级改造。”据鸿翔社区党委书记张莉介绍，今年5月起，东安路街道及鸿翔社区多方筹措资金，对这3处无主管楼院先后进行了路面硬化、外墙粉刷等多项改造，目前基本完工。



护送

11月14日10时许，市区湛河北路与新华路交会处，一位白发老人手持拐杖步履蹒跚过马路，执勤交警看到后，迅速上前搀扶老人，护送他安全走到马路对面。老人站定后，回身向交警摆手道谢。周围市民纷纷为这暖心一幕点赞。本报记者 张鹏 摄

小区菜园变花园

□记者 牛超

本报讯11月14日，新华区矿工路街道幸福街社区幸福花园小区5号楼南侧绿化带内，施工人员正在补种金叶女贞。“种上花木后，整洁又美观。”小区居民张女士说。

据幸福街社区党委书记王娟介绍，由于缺乏有效管理，辖区部分公共绿地要么杂草丛生，要么被居民占用变成自家菜园，部分种菜者还施用农家肥，引得四邻怨声连连。为营造整洁优美、文明和谐的人居环境，社区开展了清理“小菜园”行动，提前为“小菜园”户主送达清理整治通知书，并在楼道内张贴告知书，引导居民主动清理。据王娟介绍，11月11日至14日，他们共清理幸福花园小区、友谊街等地的“小菜园”400多平方米。

此外，社区安排人员边清理边补栽花木。同时，张贴保护环境、禁止种菜宣传画，提高居民环保意识。“活动将持续到本月18日。”王娟说，截至目前，他们已补栽石楠、女贞等树木6500余棵。

抓好“门前五包” 提升市容管理

□记者 刘蓓

本报讯11月14日上午，卫东区建设路街道再次组织工作人员下沉街面，推进落实“门前五包”责任制。

“您好，这是顾客的电动车还是咱们自己的，出来挪一下吧？”11月14日11时30分，在市区矿工路东段平顶山技师学院附近一家馄饨店门前，社区文明创建志愿者吴薇提醒道。

“好的好的，马上挪走！”店主王丽青听到声音，一路小跑出了店门，

帮助顾客将电动车挪到路边施划的电动车停车位上。“文明创建需要大家共同努力，请主动提醒客人有序停放电动车，门口整洁也有助于吸引更多顾客。”吴薇讲解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门前五包”责任制的内容，并填写了“提醒函一”。“这会儿是饭点，有点忙，是我疏忽了。”王丽青在“提醒函一”上签字，保证以后落实“门前五包”，改善市容秩序。

据建设路街道纪工委副书记赵静介绍，街道采取徒步巡查和机动巡查

相结合的方式，逐门逐户对辖区沿街商铺商户进行规范整治，对店外经营、飞线充电、乱泼污水、拉绳晾晒、门头损坏等行为进行现场劝导整治。赵静说，区里统一推出了“提醒函”制度，第一次发现问题向商户下发“提醒函一”督促整改，再次发现问题将下发“提醒函二”，并上报相关单位，予以停业1天至5天的处罚。“大家的文明经营意识都有所提高，辖区近1500家商户，目前下发了约200张‘提醒函’。”赵静说。

城市留言板 4940000

微友“低调王”：市区新华路与黄河路交叉口南100米路西一学校施工工地内有4条流浪狗，每天晚上狂吠，影响附近居民休息。

微友“陈芊颖”：现在路灯清晨6点半就关了，天还没亮，孩子上学很不安全，建议冬季路灯晚一点关闭。（本报热线办）

购房补贴年底截止，您领了吗？

□记者 程照华

本报讯近日，市房产事务服务中心发布《关于住房补贴发放有关事宜的通告》，提醒市民，我市购房补贴受理工作将于12月31日截止，符合条件者尽快办理。

今年7月，我市出台购房补贴新政，对2022年5月27日以来在我市中心城区范围内新交易住房（含新建商品住房和存量住房）实施购房补贴政策，

补贴金额为10000元或3000元。

据购房补贴窗口负责人何树立介绍，新政实施以来，市房产事务服务中心协调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在3楼大厅开设3个购房补贴专项受理窗口，目前购房补贴发放已进行到第四批，已有2606户家庭享受到这项政策红利。近日，仍有市民电话咨询申领手续，市房产事务服务中心为此发布《关于住房补贴发放有关事宜的通告》，对购房补贴的申请材料和申领流程进一步明确告知。

具体申请材料如下：1.本市稳定就业证明（含县区）；社保缴存纪录、劳动合同、单位证明三选一；2.大专以上学历证书和学信网上的学历认证报告，技能证书（如职业资格证书、驾照等），二选一；3.居民身份证件（已婚的提供夫妻双方身份证件）、户口簿、结婚证（离异的提供离婚证或法院生效的法律文书）；4.购房补贴申请表（预约后现场领取）；5.主申请人银行卡（仅限中原银行），银行卡户名与申请人必须一致；6.

商品房网上备案合同（二手房需提供不动产权证及完税证明）。以上材料齐全者可享受10000元补贴。缺少第1项或第2项材料，在6月28日后购买的新建商品房可以享受3000元补贴。

何树立提醒，购房补贴的发放日期截止到12月31日，符合条件的市民请尽快通过“平顶山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进行预约，持预约号和相关材料到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3楼购房补贴专项受理窗口办理。